

## 測試報告

委託單位：名德中藥行

報告日期：2023/06/17

地址：彰化縣大村鄉新興村港後巷10號

報告編號：JTS202306A1473

聯絡人：陳秋萍

電話：04-8527378

樣品描述(測試樣品由申請商提供並確認如下)

產品名稱：柴胡

包裝狀態：如照片所示

數量：1袋

製造日期：--

樣品保存方式：常溫

有效日期：--

製造廠商/國內負責廠商名稱：--

收樣日期：2023/06/12

批號：169103

檢驗日期：2023/06/14

測試結果：

測試項目	結果	容許量	定量極限	測試方法
#砷 (As)	0.4 ppm	5.0 ppm	0.2 ppm	臺灣中藥典第四版，(6301)重金屬測定法-感應耦合電漿質譜法
#鎘 (Cd)	0.05 ppm	1.0 ppm	0.03 ppm	臺灣中藥典第四版，(6301)重金屬測定法-感應耦合電漿質譜法
#汞 (Hg)	未檢出	0.2 ppm	0.05 ppm	臺灣中藥典第四版，(6301)重金屬測定法-感應耦合電漿質譜法
#鉛 (Pb)	未檢出	5.0 ppm	0.5 ppm	臺灣中藥典第四版，(6301)重金屬測定法-感應耦合電漿質譜法
#二氧化硫	未檢出	150 ppm	10 ppm	臺灣中藥典第四版，(6303)二氧化硫檢查法

備註：

容許量參考「臺灣中藥典第四版」

-結束-

振泰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報告簽署人：

  
陳石松 技術副總



1. 標示"# "項目表示經衛生福利部認證，且依認證之方法執行檢測。

2. 本報告僅做參考資料，不得作為廣告出版物等商業宣傳。

3. 低於定量極限或偵測極限之數值，檢測結果以未檢出或陰性表示。

4. 本報告不做符合性聲明，亦不得分離或節錄使用。

5. 本檢驗報告之所有檢驗內容，均依委託事項執行檢驗，如有不實，願意承擔完全責任。

6. 本報告結果僅對測試樣品負責，不代表委方所有樣品。

7.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檢驗結果，不對產品合法性作判斷。

樣品照片

